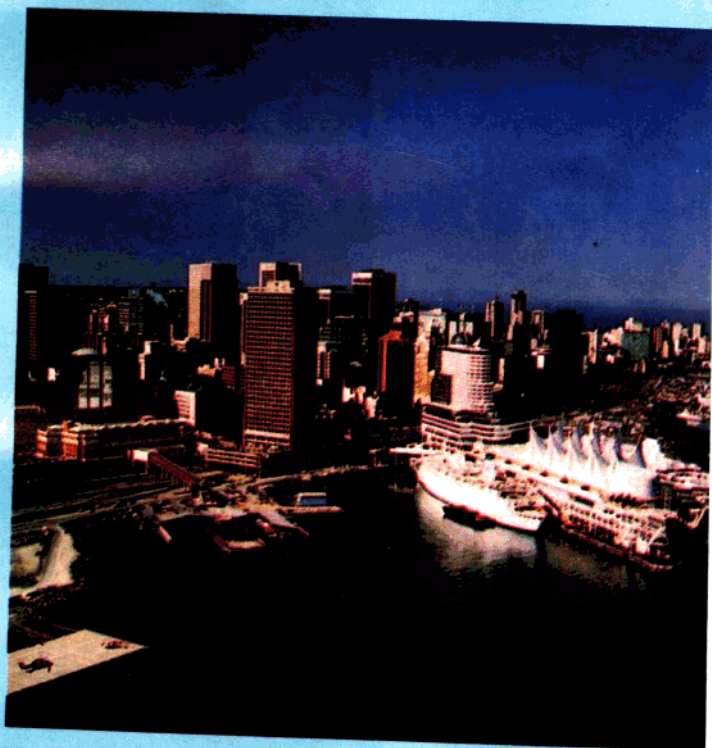


JIA NA DA DE GUANG BO DIAN SHI

加拿大的广播电视

蔡帽芬 主编



 中国城市出版社

主 编:蔡帼芬

副主编:王 伟 裘国英 姜绍禹

编著者:申家宁 刁 宁 马 云

内 容 简 介

加拿大的广播电视事业非常发达。它的广播电视系统是世界上最先进的、也是最早把卫星用于传播电视节目的国家之一。

本书在查阅了许多中外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著而成。内容从加拿大早期无线电广播的研究、应用到本世纪 80 年代的状况,力图简明扼要,比较完整地勾划出加拿大广播电视的全貌;对重大的广播电视事件、机构的变革、政策法规的制订、广播电视节目都有比较详细的介绍。

自中、加两国在 70 年代建交以来,两国影视界的交往日益频繁,但我国目前尚未有一本比较全面介绍加拿大广播电视的书籍。本书可供我国学习广播电视专业的学生、工作者和理论研究人员参考之用。

目 录

加拿大广播

第一章 早期广播	(3)
第一节 加拿大广播的兴起	(3)
第二节 爱尔德调查团与加拿大第一部广播法	(5)
第三节 加拿大无线电广播委员会(CRBC)与 1936 年广播法	(9)
第二章 加拿大广播公司(CBC)	(14)
第一节 加拿大广播公司的建立与初步发展	(14)
第二节 二战期间的 CBC	(16)
第三节 战后 CBC 的进一步发展	(20)
第四节 对外广播	(26)
第五节 对北方领域及少数民族地区的广播	(28)
第六节 对军队广播	(30)
第三章 加拿大广播董事会(BBG)与加拿大广播电视 委员会(CRTC)	(31)
第一节 1958 年广播法与广播董事会	(31)
第二节 1968 年加拿大广播法与加拿大广播电视和 电信委员会	(33)
第四章 加拿大私营广播电台和社区无线电广播	(39)

第一节 私营广播电台的产生和发展	(39)
第二节 社区无线电广播	(43)
第五章 广播节目	(45)
第一节 广播节目发展概述	(45)
第二节 新闻节目	(50)
第三节 娱乐节目	(54)
第四节 教育节目	(60)
第六章 无线电广播对加拿大社会的影响及发展趋势	(62)
附录:加拿大广播事业大事记	(67)

加拿大电视

第一章 加拿大电视发展简史	(81)
第一节 起步与发展	(81)
第二节 全面发展与成熟	(89)
第三节 现状与未来	(102)
第二章 加拿大电视机构及电视网络	(106)
第一节 CBC 国家电视台	(106)
第二节 CTV 独立私营台	(109)
第三节 边远地区电视网络	(113)
第四节 电视机构之间的关系	(114)
第三章 加拿大电视节目	(119)
第一节 加拿大电视节目概述	(119)
第二节 新闻节目	(120)
第三节 专题节目	(124)
第四节 文艺节目	(128)

第五节	广告节目	(132)
第六节	加拿大电视节目对社会的影响	(138)
第四章	卫星传送与电视新时代	(147)
第一节	电视传送的改进	(147)
第二节	通讯卫星的研制和利用	(149)
第三节	政策的延革	(151)
第五章	有线电视和收费电视	(159)
第一节	有线电视	(159)
第二节	收费电视	(167)
第六章	家用录相系统	(191)
第一节	技术进步	(191)
第二节	家用录像与电视节目	(194)
第三节	相关政策的制订	(197)
附录:		
1.	加拿大电视台一览表	(199)
2.	加拿大电视发展大事记	(199)
3.	加拿大有线电视统计数字	(201)
4.	加拿大主要传播通讯公司简介	(208)

加拿大广播

第一章 早期广播

第一节 加拿大广播的兴起

加拿大位于北美洲北部,三面环海,东为大西洋,西为太平洋,北为北冰洋,南面与美国相连。加拿大在发明和使用通讯技术方面一直走在世界前列。这是因为在这个幅员辽阔,人口稀少,民族复杂的国家里,通讯总是受到最大关注,历届政府都不惜代价建设国内通讯系统。通讯发展史的许多首创都与加拿大有关。

19 世纪末,意大利人古格利摩·马可尼(Guglielmo Marconi)发明了一项不用电线便可传递信号的技术。1901 年 12 月,他使用一个绑在风筝上的简单的马可尼的天线,在加拿大接收到一个来自英国的无线电信号。马可尼的发明引起了加拿大政府的极大兴趣和关注,专门拨出 8 万加元让马可尼继续他的横跨大西洋的无线电试验。当时人们把无线电当作补充或取代电报技术的一个新事物,主要用于海上运输贸易。所以,无线电和电报都由海洋和渔业部管理。1906 年圣诞节前夕,加拿大电力工程教授瑞治奈尔德·费森登(Reginald Aubrey Fessenden)首次从美国东海岸的一个试验电台用无线电向海上的几艘船上传出人声和音乐。此后,许多人开始研究起这项只要打开某种接收装置便可听到人声、音乐声和其

他各种声音的技术。

但没等这项技术进一步发展,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了。大多数国家都把无线电用在军事上,禁止无线电爱好者的试验活动。加拿大也把无线电管理权由海洋和渔业部转到海军部。直到战争结束,各国才逐步解除这项控制。此后才产生了现代意义上的无线电广播。在北美洲,加拿大和美国几乎同时有了广播。1919年9月,由马可尼公司创办的一个试验电台XWA(后改为CFCF)获得加拿大政府颁发的第一个广播许可证。该电台设在蒙特利尔,1920年5月20日首次向公众广播。广播的内容是皇家协会渥太华会议上的一个名为《战争期间的一些伟大发明》的演讲。当天的听众中有加拿大总督戴文郡公爵(Duke of Devonshire)、总理罗伯特·博登爵士(Sir Robert Laird Borden)和后来任加拿大总理的麦肯齐·金爵士(Sir Mackenzie King)等。XWA电台被认为是世界上第一家广播电台。

继XWA电台之后,加拿大在1922年又有一批商业电台获得许可证,除爱德华太子岛和新斯科舍省外,各省都有了电台。这些电台大多是由一些无线电俱乐部、全国性公司、收音机制造商、报纸、教堂、工会、大学所创办,只有一家是属省政府所有,这个省是马尼托巴省。当时,最有实力的电台是由加拿大全国铁路公司(CNR)经营的。在CNR还没有任何电台时,它就开始试验把广播移到开动的火车上。1923年,CNR在蒙特利尔设立了广播部,开始在火车上进行无线电广播。它的很多豪华列车都安装了收音机。1923年12月30日,CNR组织了第一次广播网试播。它把蒙特利尔的CNYC电台同渥太华的一家电台联在一起,后又增加了温哥华等其他12家私营电台。1923年,加拿大共有电台34座。1927年7月1日,

CNR 建立了临时性“从海岸到海岸”全国广播网,播送的内容是关于加拿大联邦成立 60 周年纪念活动。该广播网有电台 23 座,能通过短波向海外发送节目。到 1929 年,加拿大共有 68 座电台,收音机大约有 40 万台,其中 60%分布在城市,40%在农村。当时每台收音机每年要收取执照费 1 美元。这些电台绝大多数功率很低,有些只能提供间断性广播服务。当时的广播节目包括轻音乐、交响乐、戏剧、座谈、对学校广播、球赛、法语广播等,内容已十分丰富。但有关电台管理方面的规定很少。

第二节 爱尔德调查团与加拿大 第一部广播法

在加拿大电台功率低、广播能力有限的同时,加拿大南部邻国——美国的广播事业却发展迅速。1923 年它已有电台 500 多座。1926 年美国全国广播公司(National Broadcasting Company)成立,揭开了广播网发展的序幕。美国广播在节目质量、功率、观念、管理等方面都在世界上遥遥领先。在这种情况下,许多加拿大听众转向美国电台。加拿大电台为吸引听众也开始大量播放美国节目,不仅如此,加拿大广播还普遍受到来自美国强大广播频率的干扰。在加拿大国内,许多人对本国广播宣传味十足和其他做法也日益不满。由教堂经营管理的一些电台中,有四座属于国际圣经学生联合会。这些电台因为节目中有不爱国和辱骂其他教会的内容,而遭到指责。1928 年 3 月,圣经学生联合会的广播许可证被吊销。广播发展中出现的这些问题促使下议院对政府同广播的关系及各自职能重新认识。

于是,1928年12月6日,加拿大政府组成一个皇家广播调查团,要求他在全面考察其他国家的广播情况、详细调查加拿大广播现状的基础上向政府提交一份有关广播事业管理、经营等方面的建议性报告。这是加拿大历史上有关广播的第一个皇家调查团。政府对调查团的组成可谓煞费苦心。因为必须考虑到调查团成员的技术因素、政治平衡、地区代表、社会名望等许多方面。最后确定的调查团基本达到了这些要求。调查团主席是73岁的约翰·爱尔德爵士(Sir John Aird),他当时是加拿大商业银行行长,来自多伦多,成员有奥古斯汀·福里甘博士(Dr. Augustin Frigon),蒙特利尔理工大学校长,电机工程师,来自魁北克;查尔斯·褒曼(Charles·A·Bowman),《渥太华公民报》编辑。海洋和渔业部无线电首席检查官多纳德·曼森为调查团秘书。历史上称该调查团为爱尔德调查团。政府为调查团拨款25000加元。他们先后到了英国、美国和几个欧洲国家,考察那里的广播事业发展情况。他们重点考察了世界上两大广播业发达的国家——美国和英国的广播体制。在英国,广播完全被政府垄断,英国广播公司(BBC)只有数量有限的电台,服务的地区也很小,使用单一的语言广播,英国听众几乎只能听BBC的广播。而在美国,广播完全私营,有几百家电台和两大广播网,为千百万听众(包括相当数量的加拿大听众)提供有商业赞助的娱乐节目。在国内,调查团在25个城市中举行公开听证会,听取了大量有关加拿大广播未来发展的意见。

1929年9月,爱尔德调查团向下议院提交了一份报告。报告总结了加拿大广播现状,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论断,即“加拿大人需要加拿大广播”,强调了广播对促进民族团结、增强国家意识的重要性,指出目前广播大量采用国外节目(主要是

来自美国)这一作法对国家未来所带来的毁灭性危险。既指出私营电台完全靠广告费运转的弊端,又说明光靠收取收音机执照费也不足以为全国广播提供资金。因此,他建议成立一个独立的、全国性公共广播机构;开通从海岸到海岸的广播网;提高对北部地区的广播覆盖率;建立一些高功率电台及所需要的附属电台。报告主张现有的私营电台应被征用或关闭;新的广播机构的财政应主要来自每年每台收音机的执照费(3加元)、间接广告(指只播出赞助人的名字而不播他的产品广告)以及政府补贴;节目主要来自加拿大,节目控制权一部分可下放到省,技术控制权应由海洋和渔业部的无线电广播部掌握,等等。

爱尔德调查团报告的出发点是通过实行广播公有来阻止作为美国附属台的加拿大私营电台对加拿大广播市场的渗透与扩张,试图解决加拿大广播接收问题及可用频道问题等,可以说它较准确地抓住了早期加拿大广播所存在的一些基本问题。然而,爱尔德调查团的报告并没有立即被考虑和采纳。随后发生的两件事使爱尔德调查团的报告搁置了近三年。一是纽约股票市场狂跌,席卷全球的大萧条开始。在令人感到沮丧无望的30年代,联邦政府根本无力增加广播投入,更拿不出钱去建立一个爱尔德报告所建议的单一的公共广播网。第二件事是加拿大社会的政治形势变幻不定。1930年8月,由R. B. 贝奈特(R. B. Bennett)领导的保守党赢得了大选,取代麦肯齐·金的自由党执政。在这个时候,魁北克省向联邦政府对无线电的管辖权重新发出挑战。联邦和省之间就无线电控制权问题的争执由来以久。据1867年的《英属北美法案》有关条款,魁北克认为无线电应属各省管辖。联邦政府在对爱尔德调查团报告采取行动之前不得不把这个问题提交给最高法院。

1931年6月，法院作出裁决，支持联邦政府。于是魁北克省又在安大略等省的支持下，把这个问题又提交到英国枢密院的法庭裁决委员会。1932年2月，经过对作为加拿大宪法的《英属北美法案》的严格审读，委员会认为无线电同电报一脉相承，应属联邦政府管辖。

在此期间，私营商业电台继续发展。美国方面的节目构成电台播出节目的主要部分，大有愈演愈烈之势。在调查团报告被搁置的三年中，公众对广播的关注加大。其中加拿大无线电协会表现更为突出。它坚决支持爱尔德调查团所倡导的公有原则及公共广播的主张。该协会由格雷汉姆·斯普莱(Graham·Spry)和阿兰·B·普劳恩特(Alan Plaunt)于1930年发起成立的。到1932年，该协会得到农民、工人、教育界、妇女团体、一些全国性组织、一些教会领袖和著名人士以及多数报纸的支持。但与此同时，加拿大也有坚决反对广播公共所有制的组织和个人，如成立于1926年的加拿大广播者协会(CAB)一直为私营商业电台的利益奔走。它赢得了加拿大太平洋铁路公司(它赞助发行节目，却没有电台)、私营广播经营者、无线电制造商以及一些报纸的支持，有些美国无线电利益集团也间接地表达了反对加拿大广播公有的倾向。

在对无线电管辖权被确认后，联邦政府很快宣布成立一个特别委员会考虑爱尔德调查团报告中的具体建议。1932年5月26日，该委员会提出的一项法案被通过，成为加拿大第一个广播法。该法案采纳了爱尔德调查团报告中公共拥有和控制全国广播系统的思想，但它并没有采纳报告所建议的成立一个全国性广播公司，而是成立了一个由三人组成的“加拿大无线电广播委员会”作为公共广播机构。它被赋予很大的权力。它对所有电台拥有完全的控制权，负责建立新电台和租赁

购买其他电台,制作、管理节目内容,颁发广播许可证,并有责任向政府提交有关广播方面的建议性报告。根据广播法,禁止私人经营广播网,但私人能建立单独的电台。在财政上,广播法要求全国广播网凭广告收入和政府收取的执照费来维持。

1932年广播法几乎没有或只是有限地提到一点广播节目的目的和作用。广播法中对文化和民族团结等方面的影响和作用几乎只字没提。该法引人注目的一点是它明确指出加拿大广播体制既不同于英国的完全公有制,也不同于美国的完全私有制,加拿大是既有公营电台又有私营电台,而整个广播系统是处于公共控制之下的。

在引入广播法的过程中,总理R·B·贝奈特在议院的演讲影响深远。他说:“这个国家必须对加拿大广播资源拥有绝对的控制,必须摆脱外国的干预和影响。没有这种控制,无线电广播永远不会成为传达全国关注的问题、沟通全国思想和观念的关键性机构;没有这种控制,它就永远不会成为培育、助长民族意识、增强民族团结的机构。”这个观点被后来的多数联邦政府和皇家广播调查团所采纳和遵循,尽管在实践中由于资金、公私利益之间的冲突等原因,这个观点所表述的理想并没有完全实现。

广播法通过四个月之后,政府任命了由三个人组成的“加拿大无线电广播委员会”,简称CRBC。

第三节 加拿大无线电广播委员会 (CRBC)与1936年广播法

加拿大无线电广播委员会(CRBC)成员是1932年10月

任命的。主席是海克特·查尔斯沃斯(Hector Charlesworth),著名的《星期六之夜》杂志编辑,来自多伦多;成员有托马斯·墨海尔(Thomas·Mahor),来自魁北克的工程师;威廉·阿瑟·斯蒂尔(William Arthur Steol),一名国防部的工程师,来自渥太华。后来,R·P·兰德瑞(R·P·Landry)被任命为委员会秘书长。委员会总部设在渥太华。

1932年12月25日,由加拿大全国铁路公司(CNR)制作的首次皇室圣诞活动节目向加拿大全国播出。CRBC赞助了这个节目。然而直到1933年1月中旬,CRBC才开始正式运作,4月才接收了第一批电台,招纳广播工作人员,其中大部分来自CNR的广播部。5月,全国性广播开播,每天一小时,后来逐渐增加。到1933年底,CRBC已拥有或租赁了5座电台,分别在希库蒂米、蒙特利尔、渥太华,多伦多、温哥华。这些台可以在私人经营的电台中预定自己的节目,有英语节目,也有法语节目,每周大约播出48个小时,其中30个小时是地区性联播节目,18个小时是全国联播节目。

第一年的节目中,有交响音乐会、戏剧、儿童节目、体育、综艺、新闻以及对北部边远地区播出的《北方通讯》,还有同美国广播网和BBC交换的节目,CRBC重视人才培养,几乎在每个领域都有一份培养加拿大人才的专门计划。CRBC节目部曾发现并起用了一支由一家五兄弟组成的曼陀铃乐队,它的指挥是个15岁男孩,这支乐队独特的演奏令人难忘。在1936年,CRBC一个值得称道的成绩是对在新斯科舍省摩斯河煤矿塌方事件所进行的现场连续报道。报道小组一连三天三夜,用临时凑成的设备,在一辆借来的小汽车搭成的演播室中,每隔15分钟或30分钟发出一篇报道。加拿大几乎每个电台都播出了这次报道,美国的650家电台也转播了这次报道。

从1932年至1936年的四年间,CRBC做了很多工作。它所属的电台都用英、法两种语言广播,节目充满生机,其中绝大多数是加拿大的节目。它的演播室及发射站都是现代化的,它还引进了短波接收电台等最新设备和技术,管理和引导有关工程和覆盖情况,为私营电台提供技术上的帮助以促使它们提高节目质量和收听率,制定并执行了技术法规。这期间,加拿大与美国之间在频率方面的冲突已初步得到解决。广告得到认真的督导,特别是对声明获得专利的药品,在卫生部的合作下得到解决。拥有26座电台的基本广播网把每天对全国广播的时间增加到6个小时,它们中有8座电台的设备属CRBC所有,还有一些电台CRBC可以选择使用。

尽管CRBC取得的成绩不少,然而它仍受到资金缺乏的困扰。委员会的预算主要来自政府所收取的收听执照费。尽管这时的执照费已涨到每台收音机每年3加元,但还远远不够建立计划已久的大功率电台。直到1936年,全国联播节目未能覆盖到全国人口的一半。节目只在晚间或星期日下午播出,因为即使一天播几个小时,仅线路联接就要花掉委员会差不多1/4的资金。法语听众和英语听众不得不共享这有限的广播节目时间,远远不能满足需要。资金缺乏也使节目编排受到影响。拿交响乐来说,CRBC在1935年至1936年度报告中只列出纽约爱乐乐团和其他美国交响乐团的演奏。温哥华和温尼伯的音乐会只有一小部分,还是经过“特别安排”的。多伦多交响乐团的演奏只有一次,是在国王逝世的时候。在CRBC的报告中说:无法使加拿大交响乐团的演奏成为经常性节目就是因为委员会的资金不足,而播放美国节目的费用却要少一点。

机构管理上也存在一些问题。委员会感到缺乏自由,它无